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
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

实施单位（公章）：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主管部门（公章）：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燕飞

委托单位：若羌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

报送时间：2023年7月22日

目 录

1. 基本情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1.1 项目背景.....	1
1.1.2 项目主要内容.....	4
1.1.3 项目实施情况.....	4
1.1.4 资金投入情况.....	11
1.1.5 资金使用情况.....	12
1.2 项目绩效目标.....	14
1.2.1 总体目标.....	14
1.2.2 阶段性目标.....	14
2.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6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6
2.1.1 绩效评价目的.....	16
2.1.2 绩效评价对象.....	17
2.1.3 绩效评价范围.....	18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8
2.2.1 绩效评价原则.....	18
2.2.2 评价指标体系.....	19
2.2.3 绩效评价方法.....	26

2.2.4 绩效评价标准	27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8
2.3.1 前期准备	28
2.3.2 组织实施	28
2.3.3 数据集中分析	29
2.3.4 分析总结	29
3.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30
4.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1
4.1 项目决策情况	32
4.1.1 实施依据充分性	32
4.1.2 实施程序规范性	33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3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4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34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35
4.2 项目过程情况	35
4.2.1 资金到位率	35
4.2.2 预算执行率	35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6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36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7
4.3 项目产出情况	37

4.3.1 产出数量	37
4.3.2 产出质量	38
4.3.3 产出时效	38
4.3.4 产出成本	39
4.4 项目效益情况	39
4.4.1 实施效益	39
4.4.2 满意度	39
5.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0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40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42
6. 有关建议	42
7.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43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 —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项目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若羌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西域融通社会经济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承担了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绩效评价工作并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背景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明确，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是到2035年，乡村振兴

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相对贫困进一步缓解，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宜居乡村基本实现。到 2050 年，乡村全面振兴，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全面实现。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带动农牧民持续增收致富是“三农”工作的重要内容，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是开展好“三农”工作的基石。加强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国家出台政策支持，给予资金补贴。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2022 年 4 月，财政部会同农业农村部研究制定了《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修订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的通知》（财农〔2022〕25 号），并根据现有工作流程和业务实际，起草了《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

2022 年，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联合发布《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中明确提出，为做好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推进农业资源保护利用和绿色转型发展成为重点任务之一。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项目实施支持的内容包括，支持耕地质量提升：加强耕地保护与

质量提升。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试点**。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开展土壤普查试点；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继续做好肥料田间试验、施肥情况调查、肥料利用率测算等基础性工作，提高肥料配方科学性和针对性，更好指导农民科学施肥。加大施肥新产品新技术新机具集成推广力度，优化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机制，扩大推广应用面积，进一步提高覆盖率；**实施耕地轮作休耕试点**。立足资源禀赋、突出生态保护、实行综合治理，进一步探索科学有效轮作模式。

若羌县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南部，塔克拉玛干沙漠的东南缘，隶属于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以下简称巴州），地处东经 86°05'~41°23'之间，海拔 846~4500 米。东与甘肃、青海两省相连，南依昆仑山与西藏自治区接壤，若羌县具有独特的地域优势，218、315 国道在此交汇，是新疆通往内地的第二条要道。全县行政面积 20.23 万平方公里，是全国行政面积最大的县，素有“华夏第一大县”之称。由于特殊的地理位置生态环境十分脆弱，保护资源和生态环境显得尤为重要。若羌县贯彻落实《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积极申报项目，扎实开展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等项目实施工作。

综上所述，本项目实施符合国家关于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相关政策，具备必要的条件，将惠及广大农村群众和区域

农业生态环境改善与资源合理高效利用。因此，项目实施意义重大且十分必要。

1.1.2 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巴州财政局《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号），本项目主要内容为：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若羌县2022年开展耕地轮作工作及实施若羌县2022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共计下达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241.85万元。

1.1.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由若羌县农业农村局主管并负责实施。该项目相关组织包括：若羌县人民政府、若羌县财政局、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各相关单位职责分工如下：

若羌县人民政府：负责根据资金文件审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

若羌县财政局：负责在财政预算一体化平台下达指标；审批项目资金申请材料；按项目进度拨付资金至项目实施单

位专户专账管理。

若羌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实施本项目并全程责任管理项目。跟踪负责监督管理项目实施，并按照科室分工具体负责项目补助资金下达、支付工作。

2、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联合印发的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共同发布《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的任务要求，做好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推进农业资源保护利用和绿色转型发展；按照财政部印发的《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2〕25 号），要求做好 2022 年农业生产发展等项目实施工作，项目实施以提升耕地质量、保护渔业资源、资源化利用农业废弃物等。支持耕地质量提升：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试点；开展化肥减量增效示范。继续做好肥料田间试验、施肥情况调查、肥料利用率测算等基础性工作，提高肥料配方科学性和针对性，更好指导农民科学施肥。加大施肥新产品新技术新机具集成推广力度，优化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机制，扩大推广应用面积，进一步提高覆盖率；实施耕地轮作休耕试点。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依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结合若羌县农业农村局现有基础情况，适时按照以下方案内

容和规范流程开展工作。

(1) 严格按照政策文件要求组织和实施项目。

组织机构人员及职责情况。一是成立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统筹协调、资金保障；成立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与上级三普办的对接、人员的调配、后勤保障、文件的起草、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等工作；成立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技术领导小组，负责三普外业取样工作技术指导及样品采集质量把控等工作。二是成立若羌县化肥减量增效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若羌县化肥减量增效工作的推进落实。三是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农技中心副主任为副组长的小麦面积核实组，对小麦种植面积进行核实，要求各乡镇 2021 年纳入耕地轮作项目的地块按协议书进行耕作。

(2) 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

一是根据《2022 年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2022 年巴州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制定《若羌县 2022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实施完成各项工作。

二是根据《2022 年巴州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制定《若羌县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实施完成项目各项工作。

三是根据《巴州 2022 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要求，制定《若羌县 2022 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严格按照补贴资金发放的对象、范围、标准及补贴资金的发放步骤严格执行。

（3）资金下达并及时到位，严格审批流程并及时提出细化分解方案。

2022 年初，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文件，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巴州财政局在时限内以《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下达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资金补助资金 49.95 万元；《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 号）下达耕地轮作补贴资金补助资金 177 万元；《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 号）下达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 14.9 万元。共计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241.85 万元。在工作日限期内，由县财政相关业务科室下达专项资金审批表，经县财政局主要领导、县委和县政府分管领导签批后下达计划，按照主管部门农业农村局资金分配方案，下达到项目实施管理负责科室开展工作。根据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制度要

求，本项目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并按绩效目标管理的工作程序组织和跟踪监管项目实施。

（4）严格项目实施流程，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好项目实施，监督管理好项目实施全过程。

2022年4月至11月，开展项目实施。按照《若羌县2022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开展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按照《2022年巴州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和自治州土肥水工作安排，2022年若羌县持续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向纵深发展，完成农户施肥调查100户，以乡为单位向社会公开发布肥料配方，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11万亩次，主栽作物技术覆盖率达90%。在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三新”配套上实现突破，打造5000亩化肥减量增效“三新”技术示范区。同时，加大科学施肥宣传力度，提升“三新”技术的知晓率和应用率；按照《巴州2022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完成补贴小麦-玉米轮作模式1万亩，花生-粮食轮作模式0.17万亩，大豆-粮食作物轮作模式0.01万亩。严格按照补贴资金发放的对象、范围、标准及补贴资金的发放步骤执行耕地轮作补贴政策，补贴资金及时发放到位。

（5）加强组织管理和过程监管，提高工作组织能力和项目实施绩效和质量。

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成立项目实施工作领

导小组，技术小组，确保项目切实发挥实效，高质量完成项目的落实。由领导小组结合项目实施方案研究讨论，同意通过后，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流程购买服务。对资金的申报、公示、审核、发放等环节加强监管，及时纠正补贴发放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农业补贴政策落实到位。县、乡、村三级联动，结合工作职责，对轮作面积逐级核实保证项目实施的完整性。指定人员采集补助农户的信息，保证资金的专项专用，惠农资金政策落实到位。资金发放环节由县乡财局通过财政“一卡通”，逐级核实发放到位。

若羌县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成立由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局长任组长的化肥减量增效项目推进落实技术小组，负责制定实施方案和技术方案，细化工作措施，加强协调指导，集成技术模式、落实技术要点，深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工作，把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同时，县乡落实属地责任，将化肥减量增效的主要任务细化到重点区域和主要作物，上下联动，多方协作，形成合力；统筹协调本辖区工作，做好项目监督、指导、汇总等，每季度向州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报送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并按时报送年度总结、绩效自评报告及绩效自评表。

2022 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成立以局长为组长、农技中心副主任为副组长的小麦面积核实组，对小麦种植面积进行核实，要求各乡镇 2021 年纳入耕地轮作项目的地块按

协议书进行耕作；9月三个农业乡（镇）组织对村级上报的轮作补助面积开展实地复核后报农业农村局，农业农村局进行抽查；补贴发放时，按照程序收集各乡镇补贴相关资料，按照相关流程进行发放。根据《巴州2022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要求，严格按照补贴资金发放的对象、范围、标准及补贴资金的发放步骤执行补贴发放，保障不出现质量问题。

（4）加强资金管理与规范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资金拨付，由县农业农村局按照制定的实施方案、工作任务、补助标准等，对资金申请和支付通过会议集体研究决策。由县农业农村部门会同县财政部门，对申报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认真审查，相关实施内容，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和《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经实地验收通过后予以支付。

（5）组织项目检查验收工作。

按照**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若羌县2022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2022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等三项工作，若羌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及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检查验收组，分别进行检查和验收，整体项目通过验收。

（6）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考核评价工作。

本项目实施完成后，若羌县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主

要对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实施、绩效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自评打分和绩效自查自评，报送工作总结和自评报告。项目实施方案重点考核其完整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组织实施重点考核政策落实、制度建设等情况。绩效重点考核产出情况、发挥效益及合规情况、受益者的满意度等。

项目绩效自查自评完成后，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形成本项目年度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县财政局和上级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项目自评价等级为“优”，自评得分为 97.62 分。

1.1.4 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以下文件要求：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2 年中央 1 号文件）；

2、《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

3、《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

4、《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文件。

5、《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下达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资金补助资金 49.95 万元；

6、《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

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号)下达耕地轮作补贴资金补助资金177万元;

7、《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号)下达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14.9万元。

该项目下达补助资金241.85万元,其中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资金49.95万元、耕地轮作补贴资金177万元、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14.9万元。资金及时到位241.85万元且用于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资金所要求的范围和内容。

1.1.5 资金使用情况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投入241.85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41.8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项目实际使用资金221.13万元,资金使用率达到了91.43%。具体资金支付情况如下表:

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支付明细

付款时间	付款方	收款方	金额
2022. 11. 17	若羌县财政局	巴州若羌县探索神迷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106600
2022. 12. 09	若羌县财政局	巴州若羌县探索神迷汽车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9200
2022. 11. 24	若羌县财政局	中石油新疆销售有限公司巴州分公司	20000
2022. 11. 15	若羌县财政局	苏勇宏	26800
2022. 11. 25	若羌县财政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产实验研究所	75900
2022. 11. 22	若羌县财政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产实验研究所	75900
2022. 11. 08	若羌县财政局	乌鲁木齐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7830
2022. 07. 05	若羌县财政局	若羌县张红发展农业有限公司	148966
合计			531196

若羌县耕地轮作补贴面积和资金汇总表

填表单位：若羌县农业农村局

填报时间：2023年6月27日

乡镇	面积（亩）	补贴标准	补贴资金（元）	户数
铁干里克镇	3114.74	150	467211	84
吾塔木乡	1110.52	150	166578	100
瓦石峡镇	6981.8	150	1047270	214
全县	11207.06	150	1681059	398

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完成合计为 221.13 万元的支付，
详见票据凭证。

1.2 项目绩效目标

1.2.1 总体目标

全面完成如下任务：

- 1、耕地轮作，2022 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
- 2、化肥减量增效，支持耕地质量提升；

3、完成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任务指标，采集土样 254 个。配合全州全面查明查清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在库尔勒市、尉犁县、轮台县、且末县、若羌县、和硕县开展县级土壤盐碱地普查试点，范围覆盖各县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其中：林地、草地重点突出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土地，未利用地重点调查与可开垦耕地资源相关的土地，组织完成 4038 个样点校核，外业调查采样、测试化验、数据汇总、质量校核、成果汇总等任务。

1.2.2 阶段性目标

- 1、完成前期调查及申报资料准备工作

根据政策要求，前期收集整理准备申报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所需的资料；

2、根据《2022 年自治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2022 年巴州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制定若羌县 2022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实施完成各项工作；根据《2022 年巴州化肥减量

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制定若羌县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并按照方案开展实施完成项目各项工作；根据《巴州 2022 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要求，严格按照补贴资金发放的对象、范围、标准及补贴资金的发放步骤执行。

3、制定项目绩效目标表

根据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该项目 2022 年度绩效指标目标如下：

预期目标			
1、支持耕地质量提升 2、强化农业废弃资源化利用 3、全面查明查清土壤类型及分布规律、土壤资源现状及变化趋势，真实准确掌握土壤质量、性状和利用状况等基础数据，在库尔勒市、尉犁县、轮台县、且末县、若羌县、和硕县开展县级土壤盐碱地普查试点，范围覆盖各县市耕地、园地、林地、草地等农用地和部分未利用地的土壤，其中：林地、草地重点突出调查与食物生产相关的土地，未利用地重点调查与可开垦耕地资源相关的土地，组织完成 4038 个样点校核，外业调查采样、测试化验、数据汇总、质量校核、成果汇总等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轮作试点面积	≥1.80 万亩
		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11 万亩次
		农户施肥调查数量	=90 户
		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	=0.50 万亩
		普查区域数量	=1 个
		土壤样品监测点数量	=253 个
	质量指标	外业采样点数	=253 个
		科学施肥促进降本增效	明显
		符合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技术规范	是
		土壤样品监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土壤样品监测普查覆盖率	=100%
		资金登记进度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100%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土壤样品监测普查能力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提升土壤蓄水保墒能力	效果明显
		耕地轮作农户满意度	≥90%
	满意度指标	农牧民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95%

4、2022 年 4 月—11 月，按照年度绩效目标实施和按期完成项目，并组织竣工验收，发挥项目效益。

2.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1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1.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号）等文件要求，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在部门自评的基础上，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调研、收集相关资料、归类分析研究、制定评价指标体系、对照绩效目标评定绩效结果，评定得出评价结论；同时，总结经验、分析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建议，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资金规范使用以及完善相关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等方面提供预算安排的决策依据，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管理水平。具体体现如下：

1、通过绩效评价，对预算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反映项目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和科学性、资金到位、支出情况，形成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结论，

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作为以后年度若羌县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项目资金的重要依据，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

2、通过绩效评价，考察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经验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定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能够让各级工作人员认识到重视发挥项目资金绩效的重要性，强化工作职责；能够更清晰地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能够让工作人员清楚认识到各自的问题和不足，激励加强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评价理论学习和实践活动，提高工作效率。同时也可在实践中检验绩效评价工作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推动绩效评价的制度体系建设。

2.1.2 绩效评价对象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决策（包括项目实施、绩效目标、资金投入）、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

施)、项目产出(包括产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和项目效益等进行评价。

2.1.3 绩效评价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范围包括:

1、项目决策情况,包括审批实施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情况,资金投入和筹措等;

2、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包括预算执行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支付合法合规性等;

3、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包括相关管理制度办法是否健全,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开展和实施,制度执行是否有效等;

4、产出情况,包括项目内容和任务完成情况,质量是否达标,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进度是否合理,项目成本是否实现有效节约等;

5、取得的效益情况,包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否满意等。

2.2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2.2.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透明、分级分类、绩效相关、激励约

束的基本原则。通过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进而分析在政策执行、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

2.2.2 评价指标体系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在充分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部门沟通、掌握项目全面具体实施情况的基础上，并在征求了相关部门意见后，经专家组讨论研究，形成了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确定评价指标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评价组独立研究制定科学的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建立过程如下：

首先，采用层次分析法，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

其次，采用专家调查法，确定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指标

体系建立后，邀请若干专家对指标体系中的指标进行分析、权衡、补充、选择，从而确定评价指标。

最终，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为，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二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 17 个。

2、确定权重和分值

本项目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满分 100 分。评价指标的权重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中关于“原则上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 60%”的要求，本项目产出、效益指标权重 60%（即 60 分）。

3、评价评分结果、等级设定

依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本项目绩效评价评分、等级设定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四个级别分别是：优、良、中、差，分值依次为 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见下表

评价计分结果	评价结果级别
90（含）—100分	优
80（含）—90分	良
60（含）—80分	中
60分以下	差

4、指标体系分析

（1）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决策总分 22 分

二级指标：项目实施（共 7 分）

 三级指标：实施依据充分性（共 4 分）

 实施程序规范性（共 3 分）

二级指标：绩效目标（共 7 分）

 三级指标：绩效目标合理性（共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共 3 分）

二级指标：资金投入（共 8 分）

 三级指标：预算编制科学性（共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值
项目决策	项目实施	实施充分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依据情况。	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实施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4
		实施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

(2) 项目过程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过程总分 18 分

二级指标：资金管理（共 12 分）

 三级指标：资金到位率（共 4 分）

 预算执行率（共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共 4 分）

二级指标：组织实施（共 6 分）

 三级指标：管理制度健全性（共 2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共 4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100%，得权重分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100%，得权重分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每条指标各占权重分的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4

（3）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总分 35 分

二级指标：产出数量（共 10 分）

三级指标：实际完成率（共 10 分）

二级指标：产出质量（共 10 分）

三级指标：质量达标率（共 1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时效（共 10 分）

三级指标：资金支付及时率（共 10 分）

二级指标：产出成本（共 5 分）

三级指标：项目预算控制率（共 5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任务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任务数量)×100%。 实际完成率=100%，得 100%权重分，业绩值每降低 1%，扣除 1%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各项质量达标，得 100%权重分，率值每降低 1%，扣除 10%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产出时效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	补助资金实际支付时间与计划支付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补助资金及时率=实际支付及时的补助金额/计划支付补助金额*100% 支付补助及时率=100%，得 100%权重分，业绩值每降低 1%，扣除 1%权重分，扣完为止。	10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的比例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的比例情况。	项目预算控制率达到行业标准值，得权重分的 100%，业绩值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扣完为止。	5

(4) 项目效益指标分析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总分 25 分

二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三级指标：实施效益（共 10 分）

二级指标：满意度（共 15 分）

三级指标：新型经营主体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满意度（共 15 分）

指标说明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分值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实施效益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经济和社会效益各占 5 分,达到行业标准值,得权重分的 100%,业绩值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扣完为止。	10
	满意度	政策受益农牧民的满意度	反映项目受益农牧民对补助政策的满意度。	满意度达到行业标准值,得权重分的 100%,业绩值每降低 1%,扣除权重分的 1%,扣完为止。	15

2.2.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制定的绩效指标中,既有定性指标又有定量指标,各类指标因考核内容和客观标准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因此计算具体指标时采用了不同方法,具体评价方法如下:

(1) 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完成情况与年度绩效目标对比、预算资金执行情况等相关因素进行比较。

(2) 因素分析法

通过对影响绩效目标实现情况、项目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各指标因素的实现程度。通过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实施情况、项目产出数量、成本控制、资金拨付文件及自评表与

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的收集和审核，综合分析各因素对绩效目标实现的影响。

（3）行业标准管理法

评价过程中，以同类项目行业标准的绩效水平为标准，对该项目进行评判。

（4）公众评判法

通过调查问卷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满意度问卷采取简单随机抽样法，对项目实施主要受益农牧民及跟踪服务人员发放问卷，针对满意程度设立问题，并根据相关问题在问卷总数所占比进行具体评价。

综合评分：根据单独的评分结果汇总专业技术人员评价增加权重的加权平均，得出该项目的最终评分结果。

2.2.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结合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特点，经与项目实施单位、项目主管单位、财政局等相关单位沟通后采取以下绩效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以预先通过鉴定制定的支付补助数量作为目标，制定补助支付计划、资金预算。

2、行业标准。指参照行业相关技术标准数据制定的评

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根据行业测定的平均标准数据制定成本指标考评支付补助标准是否合理；科学施肥促进降本增效行业标准、符合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技术规范、土壤样品监测合格率及普查覆盖率等是对照行业技术要求的标准，是否科学合理。

2.3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1 前期准备

在明确评价目的、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的基础上，根据绩效评价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拟订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组建绩效评价小组。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前期资料收集情况及初步沟通情况，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在项目专家的指导下，编制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中明确了评价思路、评价指标体系、社会调查方案、具体实施流程以及时间安排等内容。

2.3.2 组织实施

评价的具体实施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对具体评价内容和不同环节，采用以下取得的资料与评价方式。

（1）实地考察。根据评价指标及评价工作要求，到评价项目实地采取调查、询查、复核等方式收集、整理数据和资料，包括评价对象的基本情况、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评价指标体系需要的相关资料等。根据基础资料，核实数据的全

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资料采用相关方法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根据评价标准进行打分。

(2) 问卷调查。选择与项目评价有关的调查对象，设计调查问卷。通过问卷调查，对有关评价内容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为对项目评价的依据。

(3) 项目评价小组人员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评价。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专业技术人员与有关科室、其他部门专业人员进行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分别对相关专业指标进行现场问询、检验和考察。

2.3.3 数据集中分析

评价小组对相关资料，包括资金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相关管理办法，问卷调查等进行集中分析。在查阅大量项目资料的基础上，根据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

2.3.4 分析总结

(1) 根据绩效评价小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2) 就绩效评价报告与项目实施单位等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3.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研究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评价组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定等结果：总得分为 98.62 分，属于“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 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 2。

表 3-1: 项目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指标类别	1.项目决策	2.项目过程	3.项目产出	4.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2%	18%	35%	25%	100%
分值	22	18	35	25	100
得分	21.75	17.66	34.46	24.75	98.62
得分率	98.86%	98.11%	98.46%	99%	98.62%

项目决策方面：本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审批、实施。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并对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但对绩效目标阐述，不够精细化，且精准程度不高，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值有较大偏差，该项扣 1 分。资金测算科学，分配合理。

过程管理方面：该项目预算资金 241.8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41.8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同时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相关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产出方面：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 2022 年统计数据可知，该项目实际已完成支付补助资金 221.13 万元，完成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任务指标，采集土样 253 个。完成若羌县 2022 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耕地轮作试点面积 1.12 万亩，完成计划目标 1.80 的 62.22%；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13.2 万亩次，超额完成计划 11 万亩的目标；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 0.5 万亩，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支持耕地质量提升。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241.85 万元，其中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资金 49.95 万元、耕地轮作补贴资金 177 万元、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 14.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已安排使用该项目资金 221.13 万元，项目预算完成率 91.43%。按比例酌情扣分。

项目效益方面：经过调研，通过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促进了土壤样品监测普查能力有效提升，提升土壤蓄水保墒能力效果明显，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意识显著提高；耕地轮作农户和受益补助人员分别高于 90%和 95%。但根据调查问卷的结果，项目完成后受益人员对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虽达到目标设定值，还有进一步提高的较大空间，从高标准严要求的角度来看，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4.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4.1 项目决策情况

4.1.1 实施依据充分性

1、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关于做好 2022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2 年中央 1 号文件）《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 号）《若羌县 2022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若羌县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若羌县 2022 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等文件内容，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符合当地实际需求。

2、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职责任务、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文件内容，该项目与部门、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单位履职所需，且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3、该项目资金来源于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

补助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1.2 实施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系若羌县农业农村局财政支出项目专项支出，根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 号）、《若羌县专项资金拨付审批表》及《中共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议题审批单》可知，该项目预算申请流程合理，实施符合规定的程序。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1.3 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可知，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切实相关，绩效目标与预算具有关联性，绩效目标设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且对预期效益和效果进行了详细阐述，但对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精细化，且实现值高于目标值

偏差较多。有目标值设定较低的情况。该项酌情扣 0.25 分。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3.75 分。

4.1.4 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内容可知，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将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 3 条，二级指标 6 条，三级指标 18 条，绩效目标指标设定清晰、可衡量性较强；18 条三级绩效指标，其中有 13 条绩效指标已量化，指标量化率达到 72.22%，满足了量化指标需占指标总数 70%及以上的规范要求，且满足三级指标≥7 条以上的基本要求。

本项满分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4.1.5 预算编制科学性

根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 号）等文件可知，该项目预算根

据文件中规定的补助标准测算得出项目资金申报需求和严格的流程进行申报。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均按照标准编制，且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补助支付工作任务相匹配。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1.6 资金分配合理性

若羌县财政局严格以项目实施单位提交的申请报告为依据，分配财政资金额度，资金分配依据较为充分合理。该项目资金分配额度为 241.85 万元，其中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资金 49.95 万元、耕地轮作补贴资金 177 万元、化肥减量增效项目资金 14.9 万元，与项目实施单位实际申请资金额度一致，与实际内容一致。

该项目预算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及地方实际相适应。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 项目过程情况

4.2.1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该项目预算资金 241.8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41.8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该项目到位资金 241.85 万元，实际拨付资金 221.1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43%，按比例扣 0.34 分。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3.66 分。

4.2.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同时，根据《财政直接支付申请书》《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显示，该项目资金的拨付经单位主管领导、财政局业务科室、国库支付中心审批；项目实施单位成立领导小组切实加强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督促并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项目资金专人管理，专款专用，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格落实监管责任，资金的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本项满分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4.2.4 管理制度健全性

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已建立《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并且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厅《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规定，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管和跟踪监控，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确保项目和管理可控范围内顺利实施。

本项满分2分，评价得分2分。

4.2.5 制度执行有效性

（1）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在该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支出管理、预算管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管理规定和财务管理制度。（2）该项目不涉及调整。（3）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金申请、管理制度文件、资金拨付相关材料等可知，该项目资料齐全并能够及时归档。（4）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职责任务、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可知，该项目实施的组织架构、人员编制完整，能够有效保障项目的实施。

本项满分4分，评价得分4分。

4.3 项目产出情况

4.3.1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任务数量）×100%。

根据该项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可知，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预计耕地轮作试点面积大于或等于1.80万亩；测土配方施肥面积11万亩，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0.5万亩，农户施肥调

查数量 90 户；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调查土壤样品监测点数量 253 个等 7 条数量指标。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资料可知，实际完成值，除实际完成耕地轮作试点面积 1.12 万亩，未完成计划目标的 1.80 万亩外，其余数量指标均完成目标任务数量。耕地轮作试点面积指标完成率 62.22%。按比例酌情扣 0.54 分。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9.46 分。

4.3.2 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合格或达标率 100%（行业标准值）

根据 2022 年项目单位专业人员跟踪监测统计数据表明，科学施肥明显促进降本增效，指标完成达成目标，完成率：100%，无偏差；符合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技术规范，指标完成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100%，无偏差；土壤样品监测合格率 100%；土壤样品监测普查覆盖率 100%。质量指标完成率为 100%。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4.3.3 产出时效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实际及时支付的补助金额/计划支付补助金额*100%

根据 2022 年项目单位提供的国库集中资金支付凭证及银行回单可知，该项目当年应支付补助资金均及时支付补助到位；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完成及时性较好。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4.3.4 产出成本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 241.8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已安排使用该项目资金 221.13 万元，未超预算，项目预算控制率为 100%。

本项满分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4.4 项目效益情况

4.4.1 实施效益

经调研，该项目实施完成了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任务指标，有效提升了土壤样品监测普查和土壤蓄水保墒能力，完成若羌县 2022 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测土配方施肥面积扩大，超额完成计划目标任务；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增加，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支持耕地质量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无出现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效益发挥。项目实施实现了预期效益目标。

本项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4.4.2 满意度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投诉率为 0；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到 95%。考虑满意度还有较

大提升空间，按照高标准、严要求，该项扣分 0.25。

本项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4.75 分。

5.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5.1 主要经验及做法

1、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按照中央 1 号文件部署要求，根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的通知》（巴财农〔2022〕45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耕地轮作试点〕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33 号）、《关于下达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部分〕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2〕26 号）《若羌县 2022 年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实施方案》《若羌县 2022 年化肥减量增效项目实施方案》《若羌县 2022 年耕地轮作补贴政策实施方案》等文件提出的重点任务，切实保障了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任务指标的完成，有效提升了土壤样品监测普查和土壤蓄水保墒能力。完成若羌县 2022 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测土配方施肥面积扩大，超额完成计划目标任务；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增加，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支持耕地质量提升；同时项目实施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

效益发挥，惠及农业农村和广大农牧民群众。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修订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25号）《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农〔2022〕35号）等的相关要求，严格管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好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资金。

2、加强领导，落实责任。若羌县高度重视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成立了以分管重大项目工作的副县长为组长，各部门领导为成员的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各部门工作职责，从项目决策批复、项目实施管理、资金管理各方面加强统筹协调，齐心协力共同推进项目顺利完成实施。

3、加大工程质量监管力度。通过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监管和到场实际情况进行督促检查指导，县领导、财政、农业农村等部门领导也多次到现场进行指导。项目单位选派工作责任心强、熟悉工程业务人员作为监管负责人，负责项目实施的跟踪监督检查指导，重点抓好项目实施质量关，严格按行业标准和政策规范要求，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

4、严格程序，确保资金效益。严格资金审批流程，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始终坚持按项目实施进度拨付资金，资金审批后直接拨付到实施单位，有效杜绝了截留、挪用、滞留、浪费资金等现象的发生，确保了

资金使用安全和最大效益的发挥。

5.2 存在的问题及分析

1、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相关政策宣传力度还应进一步加大，让更多农牧民群众对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及资金项目补助政策的知晓度可进一步提升，惠及更多从事农业农村事业发展的经营主体和广大农牧民群众。

2、本单位项目绩效管理和绩效评价工作需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能力和评价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对绩效管理的相关政策学习研究不够、指标理解不到位，绩效目标设置还需更加精准，为绩效管理的监控、评价水平的提高打好基础。

3、根据调查问卷的结果，被调查人员对相关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方面的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6. 有关建议

1、利用多种方式手段，如微信公众号、宣传册、宣传单等，加大开展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相关政策的广泛宣传，让更多从事农业农村事业发展的经营主体和广大农牧民群众对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及促进农业发展、农村兴旺、农民增收等相关政策学习更深入，更多了解党和国家对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相关政策，提高惠民生政策的社会知晓度。

2、加强培训，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通过学习、交流和培训，促进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工作进

一步规范化、精细化，要严格把控绩效目标报送的质量。同时应加大绩效目标管理培训力度，贯彻落实相关办法及制度，建立本部门行业的绩效目标共性指标库。强化项目单位参与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人员对填报绩效目标的的目的性和重要性认识，提高重视程度，建议采取集中学习、讲座、专题会议交流等方式，加大项目资金涉及的各级业务主管部门领导和具体业务人员的培训力度，进一步统一认识，不断充实业务知识，以提高工作人员综合素质，达到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常态化要求，最终实现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效率及质量的目标。

3、继续加大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支持力度，提高申报项目和实施项目的质量和效益，更好地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多作贡献。


7.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绩效评价程序的基础上对项目管理、资金执行、资金的使用、项目目标达成进行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机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作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项目资料

的基础上核实、分析而完成的，评价工作组现场核实的事项仅限于与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有关的方面。同时评价报告及结论也受评价人员对项目的了解程度、专业知识和评价能力的限制，因此，本绩效评价报告仅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发表意见，不应视为是对项目主管单位工作的全面评价，也不应视为是对项目执行单位财务报表的客观性、公允性发表审计意见。因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不利事项，与执行评价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和执行评价的工作人员无关。

本次评价结果依赖于评价期搜集的项目的基础数据，随着时间变更，基础数据可能会发生变化，评价结果和结论可能会不同。

主评人（签字）：

日期：2023年7月22日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标准值	分值	评价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项目决策	项目实施	实施依据充分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依据情况。	充分	4	①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实施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实施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2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项目不重复，项目实施依据充分。	4
		实施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的规范情况。	规范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以上每条要素占权重分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按照规定程序设立，实施程序合规；项目实施程序规范；审批文件和材料保管完整齐全。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切实相关，绩效目标与预算具有关联性，绩效目标设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相匹配，并对预期效益和效果进行了详细阐述，但对绩效目标阐述过于笼统，不够清晰，且没有量化。该项扣1分。	3.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1/3，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了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均按照标准编制，且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4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预算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及地方实际相适应。	4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100%，的权重分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金全部到位。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100%，的权重分满分，每降低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项目资金全部执行。	3.66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	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预算分配、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	4

						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每条指标各占权重分的25%，要素①②不符合，扣除对应权重分；要素③④不符合属于重大违纪，该指标不得分。	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50%，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此项目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以上每条要素各占权重的25%，每有一条不符合，扣除对应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不存在支出调整，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审批、发票、收据等项目资料齐全。	4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数量值与计划完成数量值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量/计划完成数)×100%。 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1%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22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和报告可知，实际完成值，除实际完成耕地轮作试点面积1.12万亩，未完成计划目标的1.80万亩外，其余数量指标均完成目标任务数量。耕地轮作试点面积指标完成率62.22%。按比例酌情扣0.54分。	9.46
	产出质量	考察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质量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各项质量达标，得100%权重分，率值每降低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若羌县农业农村局提供的2022年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和报告可知，实际已完成两项质量指标，该两项质量指标完成率均为100%。	10

	产出 时效	补助 资金 支付 及时 率	补助资金实际及时支付时间与计划支付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	10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实际及时支付的补助金额/计划支付补助金额*100% 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100%,得100%权重分,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1%权重分,扣完为止。	根据资金支付凭证及银行回单可知,该项目当年应支付补助资金均及时补助到位;支付补助及时率100%,完成及时性较好。	10
	产出 成本	项目 预算 控制 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的比例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预算的比例情况。	100%	5	项目预算控制率达到行业标准值,得权重分的100%,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预算资金为241.8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0日,若羌县农业农村局已安排使用该项目资金221.13万元,未超预算,项目预算控制率为100%。	5
项目 效益	实施 效益	实施 效益	用以反映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95%	10	达到年初计划值,得权重分的100%,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经调研,该项目实施完成了若羌县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任务指标,有效提升了土壤样品监测普查和土壤蓄水保墒能力,完成若羌县2022年中央耕地轮作补贴工作,测土配方施肥面积扩大,超额完成计划目标任务;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集成推广面积增加,化肥减量增效,科学支持耕地质量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无出现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保障了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效益发挥。项目实施实现了预期效益目标。	10
	满意 度	受益 实施 主体 满意 度	反映项目受益实施主体对项目实施政策的满意度。	≥ 95%	15	满意度达到行业标准值,得权重分的100%,业绩值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扣完为止。	根据《满意度调查问卷》,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投诉率为0;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达到95%。考虑满意度还有较大提升空间,按照高标准、严要求,该项扣分0.25。	14.75
合计					100			98.62

附件 2:

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全国土壤普查、耕地轮作及化肥减量化满意度调查问卷

尊敬的项目受益者:

您好! 受若羌县财政局委托, 我公司对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 请根据您了解掌握的真实情况填写, 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此次统计分析, 对您的个人信息及答案将予以严格保密, 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1.您是否了解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补助政策?

非常了解 (18) 比较了解 (30)

基本不了解 (2) 完全不了解 (0)

2.在开展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过程中, 政府补助资金的投入对完成该项工作任务方面作用大吗?

作用很大 (27) 作用比较大 (14)

一般 (9) 作用不太明显 (0)

没有任何作用 (0)

3.您认为当前的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的工作方式、质量能及时得到国家相关政策支持的补

助吗？

能（35） 不知道（15） 不能（0）

4.据您所知，项目实施主体单位人员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粮食作物服务有没有按期开展情况调查？

全面进行了调查（47） 部分进行了调查（3）

没能调查（0） 不知道（0）

5.您是否了解“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补助政策和标准吗？

知道（45） 不很了解（5）

没有听说（0）

6.您对项目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非常满意（35） 比较满意（12）

一般（3） 较不满意（0）

不满意（0）

7.您对现在的若羌县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项目实施补助政策和工作制度情况满意吗？您觉得现行的补助标准和保障制度有什么不足？对目前的相关政策和实施情况您有什么好的建议：
